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比照预算公开的内容格式）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西红门镇人民政府（地区办事处）在镇党委（地区工委）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西红门镇人民政府（地区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决定和命令。
-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教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 7、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人民政府为行政机关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8 个办公室，分别是：综合保障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城乡建设办公室、民生保障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及农业农村办公室；5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市民活动中心、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便民服务中心、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市民诉求处置中心、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及综合行政执法队。

2. 我镇 2025 年末单位实有人数：机关 65 人，执法队 14 人，工勤 3 人，事业编制 78 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3192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718.01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由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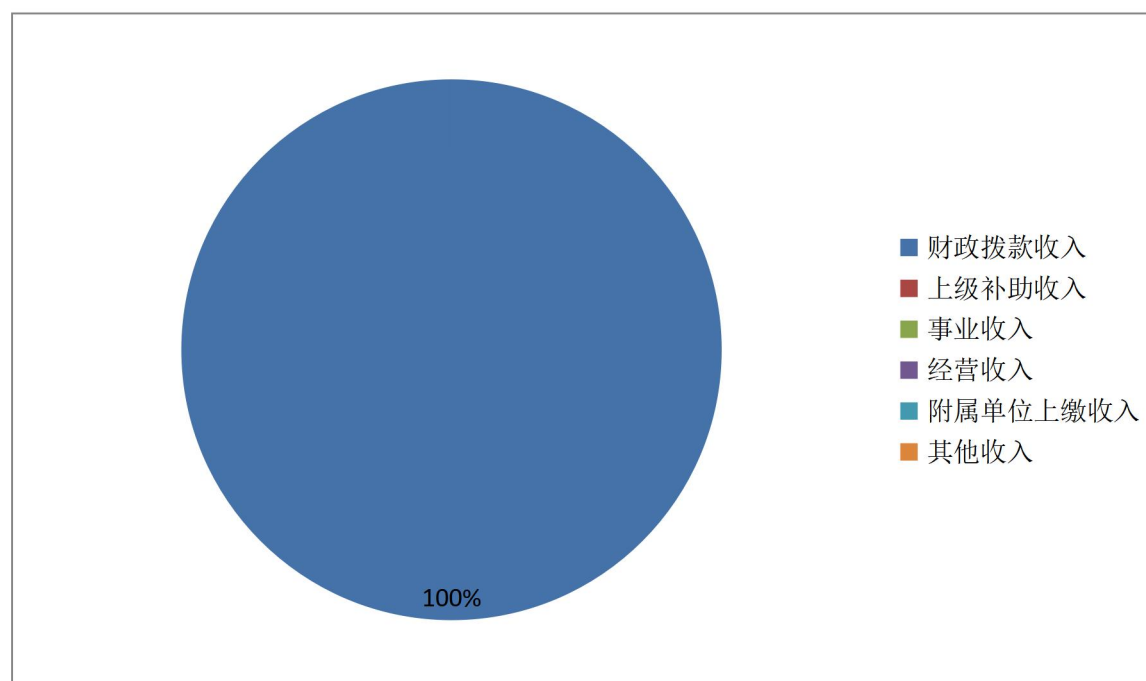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192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718.01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由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1. 财政拨款收入 131927.5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463.4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5.2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64.0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4.7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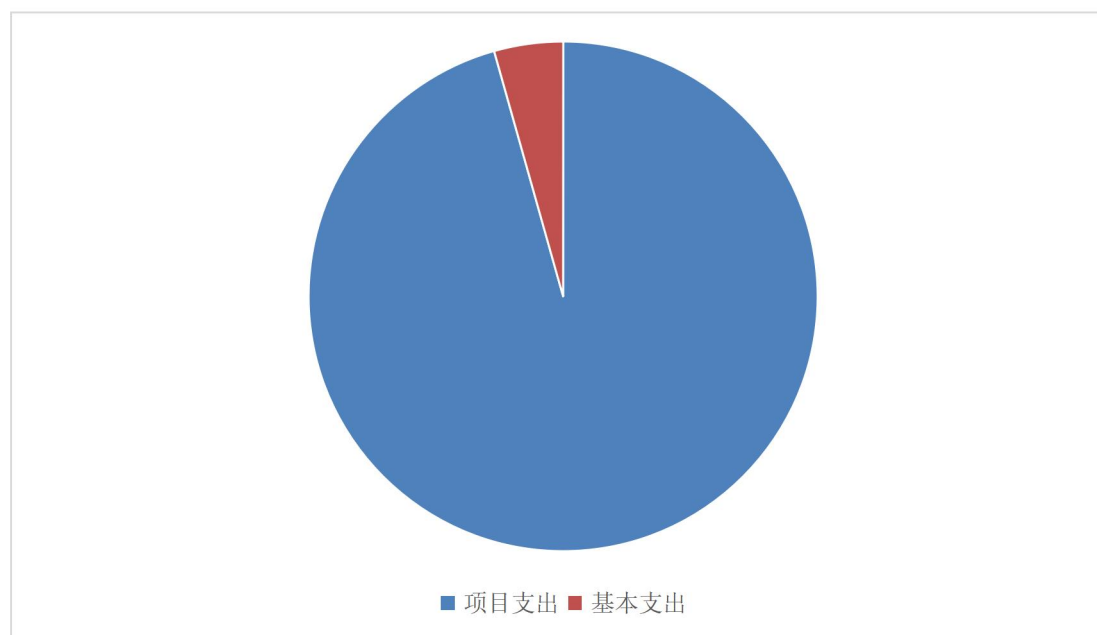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192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718.01 万元，增长 25.4%，其中：基本支出 5763.7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37%；项目支出 126163.7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6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3192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718.01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由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463.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9.7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05%；公共安全支出 25.5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2%；教育支出 10.8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0.7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9.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46%；卫生健康支出 975.6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87%；节能环保支出 595.6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53%；城乡社区支出 81623.1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2.58%；农林水支出 6933.4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17%；住房保障支出 6349.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3686.32万元，2025年度决算1354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

其中：

“人大事务”（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3.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4%。
主要原因：2025 年人大事务相关支出增加。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730.5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76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主要原因：2025 年行政运行实际支出持平。

“统计信息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7.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06%。主要原因：2025 年统计信息事务实际支出增加。

“审计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16%。主要原因：2025 年审计支出实际减少。

“纪委监委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3%。主要原因：2025 年纪委监察事务费用实际支出持平。

“民族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民族事务费用实际增加。

“群众团体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组织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00.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20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8%。主要原因：2025 实际支出略有增加。

“宣传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社会工作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708.3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3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6%。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略有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4%。其中：

“司法”(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4%。主要原因：2025 年司法事务实际支出略有增加。

3、“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2%。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2%。主要原因：2025 年培训支出实际减少。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90.1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6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9%。其中：

“文化和旅游”(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87.1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6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5%。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文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持平。

“体育”(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39.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3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5%。其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8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4.6%。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民政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9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3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4.9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1%。主要原因:2024 年实际支出减少。

“就业补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6%。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略有增加。

“抚恤”(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5.3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社会福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残疾人事业”(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40.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5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略有减少。

“临时救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6.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5.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39%。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7.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8%。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略有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01.4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7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21%。其中：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1%。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0.2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7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计划生育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31.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2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略有减少。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7、“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0.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9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0.38%。其中：

“污染防治”（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0.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9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0.38%。主要原因：2025 年污染防治专项实际支出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7967.9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108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6.24%。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49.7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13%。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87.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减少。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70.8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39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54%。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56.3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72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23%。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8001.2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233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8.32%。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814.3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93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36%。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01.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5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06%。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林业和草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67.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72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64%。主要原因：2025 年专项增加。

“水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46.0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0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4.33%。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农村综合改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实际支出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3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3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84.18%。其中：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3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94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3.23%。主要原因：2025 年住房保障支出专项资金增加。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住房改革支出实际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64.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城乡社区支出 19464.0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25.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946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0.68%。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25.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73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2.38%。主要原因：2025 年政府性基金专项支出增加。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73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2025 年政府性基金专项支出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763.75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8.15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1.68 万元减少 13.53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 万元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8.1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68 万元减少 11.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当年无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8.1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68 万元减少 11.53 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实际支出逐年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 0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 5.57 万元，公务用车保险 2.21 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 0.37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325.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7.41 万元，减少原因：办公经费及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71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701.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532.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0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4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2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民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的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体育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

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苗（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见附件